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1-01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李庆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的原因,李庆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李庆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李庆华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李庆华女士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公司董事会对李庆华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2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20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

(一)PC端投资者

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rs.p5w.net/c/002550.shtml参与本次说明会;

(二)手机端投资者

可登录公司官方微信平台(公众号名称:“千红制药”)中“互动交流”栏目,点击投资者互动即可参与本次说明会。千红制药微信公众号见下图: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王耀方先生;总经理王轲先生;财务总监肖爱群女士;独立董事徐光华先生;董事会秘书姚毅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1年 4 月29日(星期四)15: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5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温州市洞头区诚意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4月22日披露了诚意药业关于转让温州市洞头区诚意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进展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1-013 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温州市洞头区诚意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备案登记,公司已不再持有温州市洞头区诚意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27.5%的股权,且公司已收到温州市冠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对价款合计人民币2439.54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太原重工 公告编号:2021-015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春乐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王春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春乐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依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选举公司董事等相关后续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王春乐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66 证券简称:城建发展 公告编号:2021-16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梁伟明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梁伟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梁伟明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梁伟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1-56
债券代码:127015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1号),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1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事项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湘邮科技 证券代码:600476 公告编号:临2021-006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付振翔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付振翔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付振翔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付振翔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和公司的生产经营。

付振翔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及董事会对振翔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21-21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大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务,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袁其荣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秘书空缺超过三个月的,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自2021年4月25日起,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为止。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长金国清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安徽省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汪溪园区。

联系电话:0563-4181525

联系传真:0563-4181525

邮 箱:setjgq@163.com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西建工 公告编号:2021-026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发行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价格:3.53元/股

发行数量:603,308,186股

● 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994,334	119,999,999.02	6
2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830,028	69,999,998.84	6
3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611,898	100,999,999.94	6
4	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5	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7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22,636	58,677,905.08	6
合计		603,308,186	2,129,677,896.58	-

● 预计上市时间: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可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 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涉及的简称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的释义相同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上市公司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1.2020年1月15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2020年6月5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重组报告书(草案)》等本次交易具体议案,并同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本次交易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3.2020年5月27日,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职工安置方案。

4.2020年6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5.2020年10月21日,根据上市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二)被合并方已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1.2020年1月6日,陕建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2020年1月21日,陕建股份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方案。

3.2020年6月5日,陕建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4.2020年6月5日,陕建股份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5.2020年5月26日,陕建股份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职工安置方案。

(三)交易对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审批程序

1.2020年1月6日,陕建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2020年6月5日,陕建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3.2020年1月6日,陕建实业的执行董事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4.2020年1月6日,陕建实业的股东陕建控股作出股东决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5.2020年6月5日,陕建实业的执行董事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6.2020年6月5日,陕建实业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7.2020年1月9日,陕西省国资委出具了预审核意见,原则同意本次交易。

8.2020年6月2日,陕西省国资委就本次交易的评估报告完成评估备案。

9.2020年6月19日,陕西省国资委出具《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重组及配套募集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陕国资发[2020]94号),原则同意本次交易的总体方案。

(四)已履行的其他审批程序

2020年12月8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29号),核准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项。

截至本公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现阶段所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二、本次发行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A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603,308,186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上限。

(三)发行对象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830,028	69,999,998.84	6
2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994,334	119,999,999.02	6
3	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611,898	100,999,999.94	6
5	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22,636	58,677,905.08	6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8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合计		603,308,186	2,129,677,896.58	-

(四)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为3.53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

(五)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截至2021年4月13日,本次发行对象已将认购款项汇入中金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23825号),确认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

截至2021年4月15日,中金公司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划转至上市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23687号),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根据《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1]23687号),截至2021年4月15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29,677,896.58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89,306,615.51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603,308,186.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485,998,429.51元。

(六)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三、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和法律顾问意见

(一)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金公司认为:

“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定价、发行对象选择及股票配售在内的本次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购对象的确定及定价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

“1、本次重组已经取得必需的授权和批准,交易各方可依法实施本次重组。

2、本次发行过程符合《发行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

3、本次发行过程中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缴款通知》,以及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书未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内容合法、有效。

4、公司本次配套融资的募集资金已足额缴纳。

5、本次配套融资的认购对象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及《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第九条的规定,具备相应的主体资格。”

四、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确定为3.53元/股,发行股票数量603,308,186股,募集资金总额2,129,677,896.58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确定为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8名投资者,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各发行对象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830,028	69,999,998.84	6
2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994,334	119,999,999.02	6
3	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4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611,898	100,999,999.94	6
5	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1,643,059	499,999,998.27	6
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22,636	58,677,905.08	6
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8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481,586	389,999,998.58	6
合计		603,308,186	2,129,677,896.58	-

(二)发行对象情况

1.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3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房永斌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8号笋岗3号仓库整栋(HALO广场)7层708-709单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代理人寿保险、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4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15% 深圳市罗湖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13.6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7.48%

2.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梁跃军
注册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稷路8号一栋二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项目:公开募集基金的管理,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金融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除外),特定客户资产管理(金融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除外)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朱雀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5% 上海朱雀辛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5%

3.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朝晖
注册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文化中心2号楼902-10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保险公估业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融资担保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票据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险经纪业务;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陕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

4.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23,8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安庆大街甲3号院
经营范围	(一)基金募集;(二)基金销售;(三)资产管理;(四)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五)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2.2% 天津海鹏科技咨询有限公司10.0% POWER COTPORATION OF CANADA13.9%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13.9%

5.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名称	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50,000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未央路170号赛高企业总部大厦25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陕西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6% 陕西金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

6.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夏理芬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6室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30% 浙江横店控股有限公司30%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1,292,677.6029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
股权结构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17.62%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15.47%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2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2.38%等

8.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万
法定代表人	陶峰
注册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雁翔路3001号华商文化传媒中心2号楼901-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100%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及上述机构及人员控制的关联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及上述机构及人员控制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五、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大股东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截至2021年3月31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73,935,223	78.59
2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906,524	7.18
3	刘炜权	60,268,101	1.91
4	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	22,300,292	0.71
5	武汉中派克恒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27,835	0.44
6	武汉毕派克时代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3,335	0.43
7	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520,326	0.40
8	武汉北派克伟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8,068	0.39
9	杨凌农科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142,500	0.20
10	俞明之	5,628,800	0.18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73,935,223	65.95
2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906,524	6.02
3	陕西金资精工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1,643,059	3.78
4	陕西交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643,059	3.78
5	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481,586	2.95
6	中信证券-长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长安汇通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10,481,586	2.95
7	刘炜权	59,694,457	1.59
8	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	22,300,292	0.59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63,173	0.56
10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2	19,830,028	0.53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陕建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化,仍为陕西省国资委。

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数量(股)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491,297,848	79.14	603,308,186	3,094,606,034	82.4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656,684,064	20.86	-	656,684,064	17.51
合计	3,147,981,912	100.00	603,308,186	3,751,290,098	100.00

七、管理层讨论与分析